

证券代码：601577

证券简称：长沙银行

编号：2024-042

优先股代码：360038

优先股简称：长银优1

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关联交易事项的公告

本行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交易简要内容：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拟为湖南长银五八消费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银五八”）核定人民币 66 亿元（含全部存量）的授信额度，授信期限 1 年。根据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相关监管规定，本次交易属于关联交易。

● 本次拟给予长银五八的授信额度已达到本行上季度末资本净额的 1%，须提交董事会审议并披露。

● 本次交易未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 本次关联交易已经本行董事会风险控制与关联交易委员会及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并经本行董事会审议批准，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本次关联交易属于本行日常业务经营中的正常授信业务，对本行的正常经营活动及财务状况不构成重要影响。

一、关联交易概述

本行于 2024 年 8 月 29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

通过了《关于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与湖南长银五八消费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的议案》，董事李晞回避表决，董事会同意本行给予本行控股子公司长银五八授信额度人民币 66 亿元（含全部存量），授信期限 1 年。

长银五八为本行合并报表范围内的控股子公司，根据《银行保险机构关联交易管理办法》规定，本次与长银五八的授信纳入关联交易管理，至本次关联交易为止，本行给予长银五八的授信额度已超上季度末资本净额的 1%，根据《银行保险机构关联交易管理办法》规定，应提交董事会审议并披露。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长银五八成立于 2017 年 1 月 16 日，公司类型为其他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注册资本 9 亿元人民币，注册地址为湖南省长沙市岳麓区滨江路 188 号基金小镇第 11、12 栋及滨江路 195 号润和金融中心 19 楼，经营范围为经营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依照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其他规定批准的业务。

本行持有长银五八 51%股份，北京城市网邻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持有 33%股份，长沙通程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持有 16%股份。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长银五八资产总额 292.04 亿元，净资产 29.91 亿元，2024 年 1 至 6 月实现营业收入 13.55 亿元，净利润 1.50 亿元(未经审计)。

根据《银行保险机构关联交易管理办法》规定，长银五八为本行关联方，与其开展的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三、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

本行与长银五八的关联交易遵循一般商业原则，根据交易期限、客户资质等情况参照同业市场同类业务市场价格进行确定，不优于对非关联方同类交易的条件，符合中国人民银行利率政策以及本行同类产品定价管理制度。

四、关联交易的目的以及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属于本行日常业务经营中的正常授信业务，符合监管部门相关法规要求及本行关联交易管理规定，业务审查审批流程符合本行内部控制制度要求，对本行的正常经营活动及财务状况不构成重大影响。

五、本次关联交易应当履行的审议程序

根据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银行保险机构关联交易管理办法》以及《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上述关联交易已经本行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无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上述关联交易经本行内部授权审批程序审查，提交本行董事会风险控制与关联交易委员会审议通过后，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由本行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024 年第 6 次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审核意见如下：

本行给予湖南长银五八消费金融股份有限公司授信额度人民币 66 亿元（含全部存量）的关联交易事项属于商业银行的正常授信业务，遵循市场化定价原则，以不优于对非关联方同类交易的条件进行，没有损害本行和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符合关联交易管理要求的公允性原则，不影响本行独立性。

六、公告附件

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024 年第 6 次专门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8 月 30 日